

海光企業股份有限公司

永續發展委員會組織規程

第 1 版

第一條	訂定依據 為健全公司治理架構及強化風險管理制度，並致力於推動永續發展及落實企業永續經營理念，本公司依「公司治理實務守則」第二十七條之規定，訂定本公司「永續發展委員會(以下簡稱本委員會)組織規程(以下簡稱本規程)」，以資遵循。
第二條	範圍 本委員會之人數、任期、職權、議事規則及行使職權時公司應提供資源等事項，除法令或章程另有規定外，依本規程規定。
第三條	設立目的 本委員會為本公司永續發展相關工作之決策及督導單位，包含公司治理(G)、環境(E)與社會(S)等三大面向領域，以強化公司經營體制、致力環境保育及善盡社會責任，使董事會得履行保障公司、員工、股東及利益相關者權益之職責。
第四條	委員會成員 本委員會委員由董事會決議委任之，人數不得少於三人，由董事及公司經理人員組成，其中應有一位以上為獨立董事，並選一名委員為召集人及會議主席。 本委員會之任期與委任之董事會屆期相同。因故解任，致人數不足前項規定者，得經董事會任命遞補。
第五條	職權 本委員會職責： 一、公司永續發展政策之訂定與修訂。 二、公司永續發展，包含永續治理、誠信經營、環境與社會面之目標、策略與執行方案之制定。 三、公司永續發展執行情形與成效之檢討、追蹤與修訂，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。 四、關注各利害關係人，包括股東、客戶、供應商、員工、政府、非營利組織、社區、媒體所關切之議題及督導溝通計畫。 本委員會下依據設立目的(公司治理、永續環境、社會公益)，成立各項工作小組，委員會所決議之事項交由相關部門或工作小組辦理。
第六條	召集與會議通知 本委員會應至少每年召開會議二次，並得視需要時另行召開會

	議。本委員會之召集應載明召集事由，於七日前通知本委員會委員。但有緊急情事者，不在此限。 前項之召集通知得以書面或電子方式為之。 召集人請假、因故不能召集會議時，由其指定本委員會之其他委員代理之；召集人未指定代理人者，由本委員會委員互推一人代理之。 本委員會得請公司相關部門經理人員、內部稽核人員、會計師、法律顧問或其他人員列席會議並提供相關必要之資訊，但討論及表決時應離席。
第七條	出席與決議 本委員會會議議程由召集人訂定之，其他委員亦得提供議案供委員會討論。會議議程應事先提供予委員會成員。 本委員會召開時，公司應設簽名簿供出席委員簽到，並供查考。 本委員會之委員應親自出席委員會，如不能親自出席，得委託其他委員代理出席，惟代理人以受一人之委託為限；以視訊參與會議者，視為親自出席。 本委員會委員委託其他委員代理出席委員會時，應於每次出具委託書，且列舉召集事由之授權範圍。 本委員會為決議時，除法令或公司章程另有規定外，應有二分之一以上委員會委員之出席，出席委員過半數之同意行之。表決時如經主席徵詢無異議者，視為通過，其效力與投票表決同。
第八條	利益迴避 本委員會之委員對於會議事項，與其自身有利害關係者，應說明其利害關係之重要內容，如有害於公司利益之虞時，不得加入討論及表決，且討論及表決時應予迴避，並不得代理委員行使其表決權。 本委員會委員之配偶或二親等內血親，就前項會議之事項有利害關係者，視為本委員會委員就該事項有自身利害關係。
第九條	議事錄 本委員會之議事，應作成議事錄，議事錄應詳實記載下列事項： 一、會議屆次及時間地點。 二、主席之姓名。 三、委員出席狀況，包括出席、請假及缺席者之姓名與人數。

	四、列席者之姓名及職稱。 五、記錄之姓名。 六、報告事項。 七、討論事項：各議案之決議方法與結果、委員會成員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，及依第八條規定涉及利害關係之委員姓名、利害關係重要內容之說明、其應迴避或不迴避理由及迴避情形。 八、臨時動議：提案人姓名、議案之決議方法與結果、委員會之成員、專家及其他人員發言摘要、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，及依第八條規定涉及利害關係之委員姓名、利害關係重要內容之說明、其應迴避或不迴避理由及迴避情形。 九、其他應記載事項。 本委員會簽到簿為議事錄之一部分；以視訊會議召開者，其視訊影音資料亦為議事錄之一部分。 議事錄須由會議主席及記錄人員簽名或蓋章，於會後二十日內分送本委員會委員，並應呈報董事會及列入公司重要檔案，且應保存五年；議事錄之製作及分發，得以電子方式為之。 前項保存期限未屆滿前，發生關於本委員會相關事項之訴訟時，應保存至訴訟終止為止。
第十條	專業查核或諮詢 本委員會得經決議，委任律師、會計師或其他專業人員，就行使職權有關之事項為必要之查核或提供諮詢，其費用由本公司負擔。
第十一條	相關執行工作 經本委員會決議之事項，其相關執行工作，得授權召集人或本委員會其他委員續行辦理，並於執行期間向本委員會為書面或口頭報告，必要時應於下一次會議提報本委員會追認或報告。
第十二條	本規程經董事會通過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，本規程於民國一百一十二年十一月八日訂定。